验收销号意见

按照运城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做好第二轮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和举一反三问题整改销号验收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2021年6月18日，验收组对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交办问题第十三批群众反映问题（受理编号：D2SX202104190070）整改完成情况进行了现场验收。

1. 交办问题情况

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晋龙饲料厂生产时排放刺鼻性气味污染环境。

二、整改完成情况

1、对葵花籽仁饼、油菜籽饼采取密封装袋的方式存贮；2、对豆油储油罐卸油口采取密闭物料输送；3、对高温调试车间窗口进行全封闭；4、对糖蜜原料采取密闭物料输送。

三、验收意见

经核查，该公司已整改完成。

验收组组长：

运城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 2021年6月18日